

##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11月30日，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5.33元/股，发行的股票总数为4,566,20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9,999,983.97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26日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6]001244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在平安银行上海五角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503 5832 5888 99）。

2017年2月16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866号）。

截止 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49,800,012.5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32,441.52 元用于“我的塑料网”平台建设项目，尚有剩余募集资金 20,067,529.95 元（不含转账手续费与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 二、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的情况

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在确保“我的塑料网”平台建设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我的塑料网”平台建设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我的塑料网”平台建设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

进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仅限于主营业务，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满足实际发展的需要。

#### 四、备查文件

-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中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